

证券代码：301276

证券简称：嘉曼服饰

公告编号：2024-065

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8日下午15:00
- 召开地点：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26号院1号楼18层
- 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- 召集人：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主持人：董事长曹胜奎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。
-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6 人，代表股份 70,435,55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.218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，代表股份 69,687,070

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525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748,48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930%。

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748,48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930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41 人，代表股份 748,48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93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曹胜奎先生担任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主持人，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0,135,2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736%；反对 270,20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36%；弃权 30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27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448,18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.8786%；反对 270,20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0999%；弃权 30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215%。

该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/2 以上股东审议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王莹律师、王娜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28日